

关于“中国制冷学会科技评估工作实施细则”第7章收费标准的 说明

参照《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财科教〔2017〕128号文）的相关规定，对“中国制冷学会科技评估工作实施细则”第7章收费标准作以下规定和说明。

一、专家费标准

1. 会审

院士/全国知名专家 3000 元/天（3600 元/天）

高级技术职称 2000 元/天（2400 元/天）

2. 函审

主要针对预评估，参照以上标准 20% 执行，按 2.5 天计算，为：

高级技术职称 1000 元

注：

- （1） 所列费用均为税后；
- （2） 会审时，考虑到外地专家城市间往返所额外付出的时间和精力，其专家费上浮 20%，按括号中执行；
- （3） 申请人应将专家费及其税费缴纳给学会。评估专家费由学会直接、一次性向专家发放。

二、对全国知名专家的界定：

具备深厚的学术造诣，在业内享有崇高声誉和广泛的影响，并担任过本专业全国性专业团体或机构重要职务的专家。

三、组织费

高校、科研院所项目，参照评估专家费 40% 收取；其他单位项目，参照评估专家费 60% 收取；故障鉴定等可能涉及法律诉讼的项目，参照评估专家费 100% 收取。

注：

在起步阶段，为促进学会科技评估工作的发展，除故障鉴定项目外，组织费暂时统一按 5000 元收取，对高校申报的项目根据情况可作减免。

四、评估中产生的其他费用

因评估工作开展需要而产生的专家、学会工作人员的交通、食宿、会场等费用，由申请单位承担。

申请单位亦可将相关费用付至学会由学会统一安排；如需要学会统一安排，则加收此部分实际开支总额 10%的服务费。